

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9 月 8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18 年 9 月 10 日上午 9:30 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 8 名，实际出席董事 8 名。会议由董事长朱江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表决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审议并记名投票表决，会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设立成都三泰维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联合全资子公司维度金融外包服务(苏州)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维度金融”）投资设立成都三泰维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，最终以工商登记结果为准），投资规模为人民币 10,000 万元，其中公司和维度金融以自有资金分别出资 3,400 万元和 6,600 万元，分别持有成都三泰维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4% 和 66% 的股权。

本次对外投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11 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 上披露的《关于设立成都三泰维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九月十日